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 摘要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整體收入約為人民幣571.5百萬元，去年則約為人民幣604.8百萬元。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422.0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84.2百萬元)，毛利率為73.8%(2017年：80.1%)。本集團基礎業務的除息及稅前虧損(「**除息及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480.9百萬元(2017年財政年度除息及稅前溢利(「**除息及稅前溢利**」)：約人民幣269.6百萬元)。

特殊項目是指本集團非經營活動產生的特殊收益及開支，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特殊開支約為人民幣361.9百萬元，大部份為非現金項目，主要與非經常性撥備、減值(「**非經常性撥備及減值**」)及一次性開支有關。

計及全部特殊項目後，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除息及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842.8百萬元，相較去年同期經調整除息及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220.7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61.16)分，相比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10.72分。

## 全年業績

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泰凌醫藥」)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3	571,521	604,846
銷售成本		<u>(149,519)</u>	<u>(120,611)</u>
<b>毛利</b>		<b>422,002</b>	484,235
其他收益	4	5,840	22,269
其他虧損淨額	5(c)	(4,647)	(2,320)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		-	7,65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1,974)	-
無形資產減值		(77,682)	-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164,617)	(7,050)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1,999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5,519	(569)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值變動		(304,907)	9,05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3,483)	(91,852)
行政開支		(178,994)	(151,837)
融資成本	5(a)	<u>(81,055)</u>	<u>(43,150)</u>
<b>除稅前(虧損)／溢利</b>	5	<b>(561,999)</b>	226,428
所得稅開支	6	<u>(39,860)</u>	<u>(15,883)</u>
<b>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溢利</b>		<b>(601,859)</b>	210,545
年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7	<u>(361,903)</u>	<u>(48,916)</u>
<b>年內(虧損)／溢利</b>		<b><u>(963,762)</u></b>	<b><u>161,629</u></b>
<b>分別屬於：</b>			
本公司權益股東		(957,666)	165,195
非控股權益		<u>(6,096)</u>	<u>(3,566)</u>
<b>年內(虧損)／溢利</b>		<b><u>(963,762)</u></b>	<b><u>161,629</u></b>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來自以下各項的 (虧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595,763)	214,1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u>(361,903)</u>	<u>(48,916)</u>
		<u><u>(957,666)</u></u>	<u><u>165,195</u></u>
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8		
基本		(61.16)分	10.72分
攤薄		<u>(61.16)分</u>	<u>9.12分</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38.05)分	13.89分
攤薄		<u>(38.05)分</u>	<u>11.98分</u>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溢利	(963,762)	161,629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值變動	24,821	—
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外實體的 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38,397	(43,808)
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900,544)</u>	<u>117,821</u>
分別屬於：		
本公司權益股東	(894,448)	121,387
非控股權益	<u>(6,096)</u>	<u>(3,566)</u>
	<u>(900,544)</u>	<u>117,821</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來自以下各項的 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532,545)	170,303
已終止經營業務	<u>(361,903)</u>	<u>(48,916)</u>
	<u>(894,448)</u>	<u>121,387</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0,240	250,355
—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		40,994	41,985
		<u>331,234</u>	<u>292,340</u>
無形資產			
商譽		1,271,169	1,301,92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淨額		—	—
收購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16,918	18,89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191	—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533
遞延稅項資產		559	—
		<u>—</u>	<u>56,885</u>
		<u>1,637,071</u>	<u>1,670,57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4,962	65,3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419,336	811,792
已抵押銀行存款		38,000	65,1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793	146,868
		<u>590,091</u>	<u>1,089,143</u>
<b>流動負債</b>			
合約負債	11	12,871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98,533	509,839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	1,007,000	656,055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0,024	7,095
本期稅項		12,557	34,014
		<u>1,340,985</u>	<u>1,207,003</u>
<b>流動負債淨額</b>		<u>(750,894)</u>	<u>(117,860)</u>
<b>總資產</b>		<u>2,227,162</u>	<u>2,759,719</u>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86,177	1,552,716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貸	12	3,550	—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91,058	123,963
		<u>394,608</u>	<u>123,963</u>
資產淨值		<u>491,569</u>	<u>1,428,75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	1
儲備		489,291	1,420,379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489,292	1,420,380
非控股權益		2,277	8,373
權益總額		<u>491,569</u>	<u>1,428,753</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止年度

## 1. 申報實體之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2010年3月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1961年第23條法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受豁免之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研發、生產、銷售及分銷醫藥產品，以及向供應商提供市場推廣及宣傳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人民幣乃集團旗下主要實體經營所在之主要中國經濟環境之貨幣（即本集團之功能貨幣）。

## 2. 主要會計政策

### (a) 合規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首次生效或讓本集團可於本會計期間提早採納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倘反映於此等財務報表內的會計政策發展於目前及過往會計期間與本集團有關，則附註2(c)提供了產生自首次應用此等發展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資料。

###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以下按公允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除外：

-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
- 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負債（不回收）。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對影響會計政策的運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成為對在其他資料來源並不顯而易見的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若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修訂會在修訂估計的期間內確認；若修訂影響到當期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當期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採用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957.7百萬元，且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約人民幣750.9百萬元。綜合財務報表仍按假設本集團將能於可預見未來按持續經營運作編製，並計及(a)未動用及可用信貸融資約人民幣77.7百萬元；(b)直至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隨後向銀行取得之新增銀行貸款約人民幣50.0百萬元；(c)其他新增信貸融資及／或目前由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進行緊張及最後階段之磋商之融資安排；及(d)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之持續財務支持，有關主要股東已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充足資金，以令本集團可於可預見未來履行其到期債務。

本公司管理層已編製本集團涵蓋不少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後十二個月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根據現金流量預測(已計及本集團可用之信貸融資及迄今所採取之上述措施)，本公司管理層認為，經考慮本集團之預測現金流量、流動財務資源、現有及新增信貸融資、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之財務支持以及日後資本開支要求後，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履行其自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後未來十二個月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其中，下列準則發展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有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應用任何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具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點除外，其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同時採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具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此準則載列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若干有關買賣非金融項目的合約的要求。

本集團已按照過渡規定對2018年1月1日存在的項目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本集團認為首次應用新的減值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因此並無對2018年1月1日的期初權益作出調整。因此，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繼續呈報比較資料。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過渡法之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個主要分類類別：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值列入損益(按公允值列入損益)。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類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金融資產的分類基於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點。

下表及隨附之附註解釋本集團各類財務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原有計量類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計量類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無須重新計量。

				根據香港 會計準則 第39號 於2017年 12月31日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 於2018年 1月1日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根據香港 會計準則 第39號的 原有分類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 新分類		
<b>金融資產</b>					
已抵押存款	(i)	持有至到期投資	攤銷成本	65,170	65,170
銀行存款及現金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46,868	146,8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811,792	811,79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iii)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 列入損益	<u>533</u>	<u>533</u>
<b>金融資產總值</b>				<b><u>1,024,363</u></b>	<b><u>1,024,363</u></b>

附註：

- (i) 先前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之已抵押存款現被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擬持有資產至到期，藉著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ii) 先前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之銀行存款及現金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被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擬持有資產至到期，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iii) 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會籍債券現被分類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擬持有資產作長期戰略用途。於2018年1月1日，本集團指定該投資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

所有金融負債於2018年1月1日的計量類別及賬面值並未受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影響。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並無指定或重新指定任何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

a. 信貸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的「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對金融資產的相關信貸風險持續計量，所以在此模式下預期信貸虧損的確認會較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會計模式為早。

本集團應用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認為首次應用新減值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b. 過渡

除下文所述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之會計政策變動已予以追溯應用：

- 有關比較期間之資料並無重列。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金融資產賬面值之差異於2018年1月1日之累計虧損及儲備中確認。因此，2017年呈列的資料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因此與本期間或不可作比較。
- 根據2018年1月1日(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存在的事實和情況作出評估，以確定所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 在首次應用當日，倘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會涉及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則該金融工具按整個存續期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為確認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部分成本建立了一個綜合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涵蓋因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而產生的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指明建築合約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入其他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令財務報表的用戶了解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累積影響過渡法及已確認首次應用的影響為對2018年1月1日權益之期初結餘之調整。因此，比較資料尚未重列及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及第18號呈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僅對於2018年1月1日之前未完成的合約應用新規定（如有）。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2018年1月1日之累計虧損概無影響。

a. 收益確認時間

先前，來自提供服務的收益在一段時間內確認，而銷售貨品的收益一般於貨品的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客戶的某一時點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客戶取得合約中承諾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這可能在某一時點或一段時間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以下三種為承諾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被視為在一段時間內被轉移的情況：

- A. 當實體執行工作時，客戶同時收到並消耗該實體提供的利益；
- B. 當實體的工作產生或提升了資產（例如在製品），而該資產被產生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
- C. 當實體的工作沒有產生對該實體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該實體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如果合約條款和實體的活動不屬於上述三種情況中的任何一種，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在單一時點（即在控制權轉移時）確認該商品或服務銷售收入。於釐定轉移控制權發生的時間時，轉移所有權風險及回報僅為考慮的指標之一。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確認來自銷售貨品的合約收益的時間並無重大影響，而該會計政策變動對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並無重大影響。

b. 重大融資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實體於合約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時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交易價格，不論來自客戶的付款將會較收益確認大幅提前或延期收取。

過往本集團僅於付款大幅延期時採用此政策，該做法於本集團與其客戶間的安排中並不常見。本集團並無於提前收取付款時應用此政策。

在本集團與客戶的安排中，提前於收益確認時付款並不常見。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確認來自銷售貨品的融資部分並無重大影響，而該會計政策變動對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並無重大影響。

c. 合約負債之呈列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顧客支付代價或在合約下須支付代價，並該金額已到期時，本集團在確認相關收入前確認為合約負債。為反映此呈列方式之變動，之前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合約負債(包括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人民幣12,573,000元，現時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計入於2018年1月1日的合約負債內。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詮釋就釐定「交易日期」以釐定匯率提供指引，而有關匯率乃用於初步確認自實體以外幣收取或支付預付代價之有關交易所產生之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當中一部分)。

該詮釋指出，「交易日期」指初步確認因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而產生之非貨幣資產或負債之日期。倘於確認有關項目前存在多筆付款或收款，則須以此方式釐定每筆付款或收款之交易日期。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3.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研發、生產、銷售及分銷醫藥產品。

各主要收益類別之金額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 內來自客戶合約之權益：		
銷售自有藥品	307,666	372,455
密蓋息		
—銷售注射及鼻噴劑產品	218,773	97,220
—轉授費收入	45,082	135,171
	<u>571,521</u>	<u>604,846</u>

所有客戶合約收入於客戶取得商品控制權時確認。本集團客戶合約中之所有餘下履約責任為一年期或以下。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配發予該等未履約合約之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 4. 其他收益

	持續經營業務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102	94
政府補助及補貼收入(下文附註)	992	14,438
其他收入	2,746	7,737
	<u>5,840</u>	<u>22,269</u>

附註：

政府補助及補貼收入指政府機關授出之無條件現金獎勵。

##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持續經營業務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70,331	42,720
推算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利息	10,024	–
銀行費用	700	430
	<u>81,055</u>	<u>43,150</u>
	持續經營業務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b) 員工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6,270	14,115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36,828	84,743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支付的開支	8,260	7,638
	<u>171,358</u>	<u>106,496</u>

根據中國的相關勞工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參與相關地方當局籌辦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計劃」)，據此，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15%至20%(2017年：15%至20%)向計劃作出供款。相關地方當局承擔應付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按照香港僱傭條例司法權下聘用的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信託人管理。強積金計劃規定僱主及僱員各自按僱員收入的5%(2017年：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以每月相關收入30,000港元(2017年：30,000港元)為上限。向強積金計劃支付的供款即時歸屬。

本集團除上述年度供款外並無有關支付與該等計劃有關的退休金福利的其他重大責任。

	持續經營業務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虧損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299	388
匯兌虧損淨額	4,348	1,932
	<u>4,647</u>	<u>2,320</u>

	持續經營業務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d)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149,519	120,6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3,028	19,842
租賃預付款項之攤銷	991	990
無形資產之攤銷	11,628	11,40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77,682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64,617	7,050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1,999)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其他應收款項(撥回減值虧損)／減值虧損	(5,519)	5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299	388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658	1,627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6	23
– 非審核服務	18	17
有關物業之經營租賃費用	15,399	13,508
研發成本	34,188	8,415

## 6. 綜合損益表內所得稅

	持續經營業務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1,540	21,27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8,565)	(6,247)
	<u>(17,025)</u>	<u>15,023</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產生及撥回	56,885	860
所得稅開支	<u>39,860</u>	<u>15,883</u>

##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17年12月15日，本公司與一名供應商訂立終止代理及推廣協議。由2017年12月起，本集團終止在中國的此第三方的醫藥推廣及銷售，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收益	-	277,062
銷售成本	-	(126,028)
毛利	-	151,034
其他收益	-	1,865
罰款	-	(11,607)
法例索償之撥備	-	(2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	13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1,07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90,640)	97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271,263)	1,550
銷售及分銷開支	-	(102,198)
行政開支	-	(69,589)
除稅前虧損	(361,903)	(48,916)
所得稅	-	-
年內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b>(361,903)</b>	<b>(48,916)</b>
年內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包括下列各項：		
於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	1,284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	5,092
員工成本總額	-	6,376
折舊及攤銷	-	2,185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附註(a))	90,640	-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附註(b))	271,263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回	-	(2,520)
每股虧損		
基本，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23.11)分	(3.17)分
攤薄，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23.11)分	(3.17)分

附註：

- (a) 於2018年11月，本集團一名供應商（有應收及自2017年12月31日結轉之人民幣90,640,000元結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獨家市場宣傳協議，以營銷其主要產品，為期10年。考慮到本集團與該名供應商之商業關係已告終止，而年內直至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概無收到結算，已將全數減值虧損人民幣90,640,000元（2017年：無）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損益中確認。
- (b) 由於該名供應商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獨家市場宣傳服務協議，以營銷其產品（見上文附註(a)所述），其他分銷商（包括該等對本集團有未償還結餘之分銷商）再無權利銷售該等產品，彼等遭客戶拖欠款項，因而影響彼等償還應付本集團債務之能力。基於對預期信貸虧損之評估，本集團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人民幣271,263,000元（2017年：無）。

## 8. 每股（虧損）／盈利

###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計算乃根據年內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957,666,000元（2017年：盈利人民幣165,195,000元）及年內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565,810,000股（2017年：1,541,544,000股）。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595,763)	214,11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u>(361,903)</u>	<u>(48,916)</u>
	<u><b>(957,666)</b></u>	<u><b>165,195</b></u>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2018年 千股	2017年 千股
於1月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1,558,577	1,558,24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回、獎勵及持有股份的影響	(24,037)	(16,943)
兌換可換股優先股的影響	31,270	-
已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u>-</u>	<u>239</u>
於12月31日	<u><b>1,565,810</b></u>	<u><b>1,541,544</b></u>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或轉換本公司尚未行使之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因為上述兩者均具有反攤薄影響，會導致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虧損有所減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計算，並按就於按公允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確認的公允值收益進行調整。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假設就視作行使或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而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盈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595,763)	214,111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值變動	—	(9,050)
釐定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所用的溢利	(595,763)	205,06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361,903)	(48,916)
	<u>(957,666)</u>	<u>156,145</u>
	2018年 千股	2017年 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1,565,810	1,541,544
視作根據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計劃發行普通股的影響	—	7,040
兌換可換股優先股的影響	—	163,072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1,565,810</u>	<u>1,711,656</u>

## 9.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分類管理。本集團以下列兩個可呈報分部呈列，方式與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報告資料的方式相同：

- 自有產品生產及銷售：收益來自通過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蘇州第壹製藥有限公司（「蘇州第壹製藥」）、泰凌生物製藥江蘇有限公司（「江蘇生物製藥」）及泰凌醫藥長沙製藥有限公司（「長沙製藥」）生產及銷售泰凌品牌產品及非專利藥品。
- 密蓋息：收益來自銷售及營銷治療骨質溶解症及低骨量引起之骨痛、骨質疏鬆症、Paget氏骨病、高血鈣症及反射性交感神經失養症之密蓋息品牌藥品及密蓋息轉授知識產權及分銷權。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而言，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及無形資產以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惟未分配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各可呈報分部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惟未分配公司負債除外。
-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或因該等分部的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分部業績指分部應佔溢利或虧損，當中並無分配融資成本、若干行政開支及董事酬金。稅項並無分配予可呈報分部。此為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報告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方法。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予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價分部表現的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於下文。

持續經營業務

	自有產品生產及銷售		密蓋息		總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 可呈報分部收益	<u>307,666</u>	<u>372,455</u>	<u>263,855</u>	<u>232,391</u>	<u>571,521</u>	<u>604,846</u>
可呈報分部毛利	<u>198,847</u>	<u>279,716</u>	<u>223,155</u>	<u>204,519</u>	<u>422,002</u>	<u>484,235</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238,295)</u>	<u>134,615</u>	<u>(199,329)</u>	<u>166,084</u>	<u>(437,624)</u>	<u>300,699</u>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 折舊及攤銷之盈利 (附註(i))	<u>27,118</u>	<u>171,069</u>	<u>105,578</u>	<u>157,034</u>	<u>132,696</u>	<u>328,103</u>
其他收益：						
—政府補助及補貼	992	14,438	-	-	992	14,438
—雜項收入	2,746	7,737	-	-	2,746	7,737
其他虧損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虧損淨額	(287)	(388)	-	-	(287)	(388)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之公允值 變動	-	-	(304,907)	9,050	(304,907)	9,05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 虧損	(1,974)	-	-	-	(1,974)	-
折舊及攤銷	(32,606)	(28,835)	-	-	(32,606)	(28,835)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77,682)	-	-	-	(77,682)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64,617)	(7,050)	-	-	(164,617)	(7,05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撥回	1,999	-	-	-	1,999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撥回/(減值虧損)	5,519	(569)	-	-	5,519	(569)
可呈報分部資產	907,125	1,041,810	1,272,116	1,204,917	2,179,241	2,246,727
年內增置非流動 分部資產	63,519	4,426	841	226,873	64,360	231,299
可呈報分部負債	<u>1,062,805</u>	<u>687,227</u>	<u>668,010</u>	<u>573,317</u>	<u>1,730,815</u>	<u>1,260,544</u>
可呈報分部資本承擔	<u>51,795</u>	<u>484</u>	<u>-</u>	<u>-</u>	<u>51,795</u>	<u>484</u>

附註：

- (i)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界定為未計利息開支及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且不包括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值變動、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以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b) 可呈報分部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對賬

	持續經營業務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b>收益</b>		
可呈報分部收益	<u>571,521</u>	<u>604,846</u>
<b>(虧損)／溢利</b>		
可呈報分部經營(虧損)／溢利	(437,624)	300,699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39,088)	(36,935)
其他收益－未分配	2,102	94
其他虧損淨額－未分配	(4,360)	(1,93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1,974)	–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	7,652
融資成本	<u>(81,055)</u>	<u>(43,150)</u>
除稅前綜合(虧損)／溢利(持續經營業務)	<u>(561,999)</u>	<u>226,428</u>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2,179,241	2,246,727
與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之資產	–	446,333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u>47,921</u>	<u>66,659</u>
綜合總資產	<u>2,227,162</u>	<u>2,759,719</u>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負債	1,730,815	1,260,544
與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之負債	–	65,277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u>4,778</u>	<u>5,145</u>
綜合總負債	<u>1,735,593</u>	<u>1,330,966</u>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之資料。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乃按非流動資產之實際地點及(倘為無形資產)彼等獲分配之使用相關知識產權及分銷權地點而定。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持續經營 業務	已終止經營 業務	持續經營 業務	已終止經營 業務	持續經營 業務	已終止經營 業務	持續經營 業務	已終止經營 業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	539,610	-	571,024	277,062	1,617,119	-	1,590,548	-
香港	4,846	-	-	-	2,202	-	2,152	-
其他國家	27,065	-	33,822	-	-	-	-	-
	<u>571,521</u>	<u>-</u>	<u>604,846</u>	<u>277,062</u>	<u>1,619,321</u>	<u>-</u>	<u>1,592,700</u>	<u>-</u>

\* 不包括分別與中國及香港業務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允值列入損益及收購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人民幣零元(2017年：人民幣56,885,000元)、人民幣559,000元(2017年：人民幣533,000元)及人民幣17,191,000元(2017年：人民幣零元)。

(d) 主要客戶之資料

本集團個別佔總收益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收益載列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客戶A	294,452	184,292
客戶B	77,314	不適用
客戶C	不適用	135,171
	<u>                    </u>	<u>                    </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客戶D	-	112,800
客戶E	-	93,412
	<u>                    </u>	<u>                    </u>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728,400	1,270,563
減：虧損撥備 (附註(b))	(486,016)	(618,457)
	<u>242,384</u>	<u>652,106</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c))	176,952	159,686
	<u>419,336</u>	<u>811,792</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乃預計可於一年內予以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a) 賬齡分析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經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94,543	221,542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69,011	19,098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30,734	263,294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48,096	148,172
	<u>242,384</u>	<u>652,106</u>

貿易應收賬款一般於開立賬單後60日至180日到期支付。所有該等貿易應收賬款均涉及非疫苗業務。

(b)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於年內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包括個別及共同損失部分)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618,457	612,957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435,880	7,050
年內撇銷*	(566,322)	–
減值撥回	(1,999)	(1,550)
	<u>486,016</u>	<u>618,457</u>
於12月31日	<u>486,016</u>	<u>618,457</u>
於12月31日之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分析:		
非疫苗	486,016	52,125
疫苗*	–	566,332
	<u>486,016</u>	<u>618,457</u>

\* 第三方疫苗及藥物業務已於2015年終止經營，而所有相關貿易應收賬款已於上一報告期末全數減值，並於本年度全額撇銷。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有關之減值虧損採用撥備賬記錄，惟倘本集團確認該款項之可收回性甚微，則直接從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撇銷減值虧損。

由於經濟放緩、去槓桿化及政府對中國藥品行業之監管，本集團遭客戶拖欠款項。基於對預期信貸虧損之評估，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人民幣435,880,000元(2017年：人民幣7,050,000元)。

(c)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可收回增值稅	32,097	35,360
其他應收款項(經扣除減值虧損撥備) (附註(a))	16,540	10,843
預付款項	21,280	12,310
研發之預付款項(附註(b))	97,138	–
購買貨品之預付款項(附註(7)(a))	–	90,640
已付供應商墊款	86	3,419
租金及其他按金	9,811	7,114
	<u>176,952</u>	<u>159,686</u>

附註：

- (a) 於報告期末，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為人民幣5,519,000元（2017年：減值虧損人民幣569,000元）。
- (b) 指向一間獨立臨床研究公司就其進行有關利用喜滴克治療低至中風險之骨髓增生異常綜合症的II期臨床研究作出之預付款項。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7,829	15,875
應付票據 (附註(b))	10	115,89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總額 (附註(d))	17,839	131,770
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 (附註(a))	–	12,573
應付宣傳開支	–	17,563
應付員工成本	4,870	3,109
應付建築成本	51,605	–
已收投資按金 (附註(c))	70,000	–
應付代價	10,772	223,7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3,447	121,112
	<b>298,533</b>	<b>509,839</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全部預期於一年內或須按要求償還。

附註：

- (a) 於2018年12月31日之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人民幣12,871,000元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被分類為合約負債。該金額將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被確認為收益。合約負債人民幣12,573,000元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被確認為收益。
- (b) 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應付票據以銀行存款作抵押。於2017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人民幣115,895,000元以銀行存款人民幣65,000,000元作抵押。
- (c) 於2018年12月29日，本公司就出售其於泰凌生物製藥江蘇有限公司之89%股權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意向書。本公司已自潛在投資者收到按金人民幣70百萬元。該交易其後被雙方取消，而已收按金人民幣70百萬元於2019年1月7日被退還予潛在投資者。

(d)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0,971	124,136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1,816	4,989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3,385	246
超過一年	1,667	2,399
	<u>17,839</u>	<u>131,770</u>

## 12. 銀行及其他借貸

銀行及其他借貸詳情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b>		
有抵押其他借貸	<u>3,550</u>	-
<b>流動</b>		
有抵押銀行借貸	749,282	656,055
無抵押銀行借貸	110,000	-
有抵押其他借貸	81,301	-
無抵押其他借貸	<u>66,417</u>	-
	<u>1,007,000</u>	<u>656,055</u>
以下各項應付賬面值：		
- 一年內	775,786	437,764
-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95,070	65,764
- 超過兩年但於五年內	<u>139,694</u>	<u>152,527</u>
借貸總額	1,010,550	656,055
減：於一年內償還之借貸之即期部份	(775,786)	(437,764)
附帶即時要求償還條款之借貸之非即期部份	<u>(231,214)</u>	<u>(218,291)</u>
非即期借貸	<u>3,550</u>	-

## 附註

- (i) 有抵押銀行借貸利率為每年4.30%至6.19% (2017年：2.16%至5.22%)。無抵押銀行借貸利率為每年5.43%至5.80% (2017年：無)。無抵押銀行借貸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作擔保。
- (ii) 有抵押其他借貸利率為每年5.40%至14.04%之間 (2017年：無)。無抵押其他借貸利率為每年6.00%至9.00% (2017年：無)，並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作擔保。
- (iii) 於2018年12月31日，有抵押銀行及其他借貸由本集團以下資產作抵押：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資產	201,798	84,693
貿易應收款項	75,547	—
已抵押銀行存款	38,000	170
	<u>315,345</u>	<u>84,863</u>

- (iv)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為人民幣1,180,478,000元 (2017年：人民幣839,000,000元)，而其中已動用金額為人民幣1,102,734,000元 (2017年：人民幣697,000,000元)。

### 13.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向股東派發本年度之末期股息 (2017年：每股普通股3.5港仙)。

### 14. 比較數字

本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所選取的過渡法，比較資料未經重列。有關會計政策變更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c)。

### 15.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概覽

### 概覽

泰凌醫藥是一間集研究與開發（「研發」）、生產、銷售自有品牌藥品為一體化的科技製藥公司，藥品覆蓋中樞神經系統（「中樞神經系統」）、骨科、腫瘤及血液等治療領域。泰凌醫藥擁有兩個國家一類新藥、一個國際知名原研品牌藥及多個自有仿製藥；本集團擁有三間附屬公司蘇州第壹製藥有限公司（「蘇州第壹」）、泰凌生物製藥江蘇有限公司（「江蘇生物製藥」）及泰凌醫藥（長沙）有限公司（「長沙醫藥」）進行藥品生產；本集團擁有多家銷售公司，以及近300位銷售及研發專業人員；其銷售網絡遍佈中國，並覆蓋近萬家醫院。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回顧年內」），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整體收入減少人民幣33.3百萬元至人民幣571.5百萬元，2017年同期則為人民幣604.8百萬元。回顧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虧損增加人民幣750.5百萬元至人民幣480.9百萬元，而2017年同期的經營溢利則為人民幣269.6百萬元。本集團於回顧年內錄得淨虧損人民幣963.8百萬元，而2017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61.6百萬元，同比減少696.4%。

### 業務回顧

2018年是中國醫藥政策變革中的重要一年。醫藥行業及經營環境整體處於全方位的調整。藥品行業的上游方面 – 生產企業，面對一致性評價、創新藥加快審評審批等重要改革成果陸續進入收穫期，中國政府鼓勵研發創新、質量提升，醫藥企業一方面要為現有產品升級；另一方面，亦需要加大新藥品的開發力度，提升藥企的競爭力。藥品行業的中游方面 – 銷售企業，「兩票制」的實施，經銷利潤下降，銷售模式重新構建。藥品行業的下游方面 – 患者及國家醫保，新醫保目錄和醫保談判品種結果相繼落地，醫保預算管理進一步加強。更針對過度醫療現象及費用的不合理增長，國家醫保局先後提出「帶量採購」、抗癌藥議價談判等各項政策。

面對國家醫藥體制改革向縱深方向進一步發展，中國醫藥市場舉步為艱。

回顧年內，本集團紮實推進及落實各項經營策略，進一步踐行並穩固骨科的發展。於2018年4月18日，本集團與美國（「美國」）生物科技公司Pfenex Inc.（「Pfenex」）簽訂合作協議開發新產品，該新增產品不僅將會為本集團的營業收入帶來貢獻，更將為本集團提升骨科醫藥板塊的競爭實力，為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注入新的動力。

回顧年內，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571.5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減少5.5%，淨虧損人民幣963.8百萬元（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957.7百萬元）。

## 營運業績

### 銷售

本集團現時營運兩個主要業務分部，即自有產品生產及銷售和密蓋息銷售及分銷。

本集團的自有產品包括舒思、喜滴克、卓澳、松樞丸以及其他藥物。回顧年內，自有產品生產及銷售分部之總收入下降人民幣64.8百萬元或17.4%至人民幣307.7百萬元，去年則為人民幣372.5百萬元。回顧年內，舒思收入減少人民幣54.8百萬元或25.3%至人民幣161.9百萬元，去年則為人民幣216.7百萬元。舒思銷售額下跌因為回顧年內銷售模式由分銷商轉自營帶來負面影響。回顧年內，喜滴克收入為人民幣75.7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81.8百萬元。回顧年內，卓澳收入增加人民幣3.9百萬元或12.0%至人民幣36.5百萬元，去年則為人民幣32.6百萬元。卓澳銷售額輕微增長，主要由於回顧年內因實施兩票制調整卓澳價格帶來正面影響。

回顧年內，密蓋息分部收入為人民幣263.9百萬元，2017年同期密蓋息收入為人民幣232.4百萬元。回顧年內，密蓋息注射劑收入增加人民幣118.2百萬元或121.6%至人民幣215.4百萬元，2017年同期則為人民幣97.2百萬元。回顧年內，密蓋息注射劑品牌授權使用費收入減少人民幣122.0百萬元或95.5%至人民幣5.7百萬元，2017

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27.7百萬元。回顧年內，密蓋息鼻噴劑收入人民幣3.7百萬元，2017年同期並無有關密蓋息鼻噴劑收入。密蓋息鼻噴劑品牌授權使用費收入為人民幣39.1百萬元，2017年同期則為人民幣7.5百萬元。

## 研發

本集團在北京設有研發及臨床醫學中心，該中心與國內外多個研究機構和公司進行長期戰略合作。本集團在腫瘤及血液系統疾病、中樞神經系統疾病、肝臟疾病、感染性疾病等多項領域進行新產品研發，並擴大現有藥品適應症，未來將會有更多的新產品提供給患者。

## 本集團前景及展望

### 展望：

近年，在國家醫改政策驅動下，中國醫藥行業處於深刻變革進程中。本集團相信市場波動及不穩定因素將短期持續，故將面對國家醫保控費各項新政策的挑戰，如：「4+7帶量採購」的集體招標、兩票制、最低價聯動及藥品價格下行等。然而，近年來一系列重要的醫藥政策文件出台，有關的細則亦陸續發佈，如新版醫保目錄、一致性評價、優先審評、創新藥等，行業改革的成果將陸續浮現，本集團認為這都將為醫藥行業帶來結構性機遇。在行業平穩前進，政策壓力猶在的背景，中國醫藥行業和企業的佈局及經營環境正在發生變化，這些改變和調整也將為後續醫藥行業的醞釀出新的機遇和挑戰。

為應對上述的機遇和挑戰，本集團將審慎及仔細地推進下列戰略：

### 1. 聚焦核心領域，強化品牌優勢

本集團將審慎佈局及精準定位中樞神經系統及骨科業務的發展。憑藉現有藥品—密蓋息及舒思的品牌及營銷資源優勢，本集團將通過外部併購、品牌延伸等戰略，打造臨床效果和市場價值兼備的重要產品，完善骨科治療的產品組合。同時，本集團將積極關注國內外市場動態，仔細部署產品的收購，以周詳的計劃為現有領域事業升級，加強泰凌醫藥的市場競爭力，實現業務可持續發展。

## 2. 完善網絡佈局，強化優勢區域

本集團將優化銷售團隊，並以自有加外在的經銷模式，一方面，加快分銷網絡的全方位佈局，另一方面，迅速滲透空白市場，以加強對醫療終端的覆蓋，做深做透優勢區域。本集團亦會通過提升運營效率和質量，加快現有產品及未來新骨科產品分銷業務發展，鞏固骨健康提供者的市場領先地位。

## 3. 重視營銷體系建設，打造專業隊伍

本集團高度重視營銷體系建設，並以學術營銷、搭建精細化渠道網絡營銷為導向，打造專業高素質的營銷團隊。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營銷團隊的建設力度，通過提供內部培訓，確保團隊的專業素質。

## 4. 拓展國際合作，獲取優質資源和先進技術，提升綜合競爭力

本集團將持續與海外戰略夥伴探索合作方案，引進高端產品、先進技術，共建互利共贏的合作模式，拓展生物科技領域市場，進一步助力產品組合和業務模式的優化升級。同時，本集團將積極物色具產品管線及成果的生物科技伙伴，考慮不同的合作方案提升自身的科研水平。

## 5. 本集團將積極改善財務結構，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及成本控制，加強內部監控，盡力優化每個管理範疇，以確保更有效的投放資源及提高營運效益。

## 人力資源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全職僱員人數為665名（2017年：803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福利及社會保障的總成本為人民幣171.4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112.9百萬元）。

本集團的薪酬架構乃基於僱員表現、當地消費水平及人力資源市場現行市況釐定。董事酬金乃參考各董事的資歷、職責及當前市場水平釐定。

## 財務回顧

### 收入

	2018年 銷售量 千	2018年 單價 人民幣	2018年 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銷售量 千	2017年 單價 人民幣	2017年 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佔比 (%)
				2018年 佔比 (%)	2017年 佔比 (%)				
<b>自有產品生產及銷售</b>									
舒思	5,314	30.5	161,921	28.3%	7,215	30.0	216,689	35.8%	
喜滴克	165	457.6	75,710	13.2%	169	485.3	81,824	13.5%	
卓澳	16,828	2.2	36,502	6.4%	20,621	1.6	32,603	5.4%	
松樞丸	73	136.4	9,957	1.7%	98	126.5	12,335	2.0%	
其他	15,625	1.5	23,576	4.2%	19,975	1.5	29,004	4.8%	
小計			<u>307,666</u>	<u>53.8%</u>			<u>372,455</u>	<u>61.5%</u>	
<b>密蓋息</b>									
密蓋息注射劑	1,288	167.1	215,270	37.7%	546	178.1	97,220	16.1%	
密蓋息注射劑品牌授權使用費收入	156	36.6	5,705	1.0%	1,193	107.0	127,709	21.2%	
密蓋息鼻噴劑	16	218.9	3,503	0.6%	-	-	-	-	
密蓋息鼻噴劑品牌授權使用費收入	233	169.0	39,377	6.9%	44	169.6	7,462	1.2%	
小計			<u>263,855</u>	<u>46.2%</u>			<u>232,391</u>	<u>38.5%</u>	
總計			<u><u>571,521</u></u>	<u><u>100.0%</u></u>			<u><u>604,846</u></u>	<u><u>100.0%</u></u>	

自有產品生產及銷售的收入減少人民幣64.8百萬元至人民幣307.7百萬元，佔回顧年內年總收入53.8%，相比2017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72.5百萬元或佔本集團收入61.5%。自有產品生產及銷售的收入錄得減少，是由於回顧年內銷售模式由分銷商轉自營帶來負面影響。

密蓋息銷售及品牌授權使用收入增加人民幣31.5百萬元至人民幣263.9百萬元，佔回顧年內總收入46.2%，相比2017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32.4百萬元或佔本集團收入38.5%。密蓋息收入增加，是因為密蓋息鼻噴劑的品牌授權使用收入及銷售額增加。

## 銷售成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28.9百萬元至人民幣149.5百萬元，相比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120.6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原因是年內舒思的成本上升，同時，伴隨密蓋息產品牌照轉移完成，密蓋息注射劑銷售上升，其銷售成本同步增加。

## 毛利

產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毛利率 (%)	2017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毛利率 (%)
<b>自有產品生產及銷售</b>				
舒思	110,947	68.5%	183,863	84.9%
喜滴克	63,484	83.9%	70,029	85.6%
卓澳	23,751	65.1%	20,785	63.8%
松樞丸	5,084	51.1%	8,915	72.3%
其他	(4,419)	(18.8)%	(3,876)	(13.4)%
小計	198,847	64.6%	279,716	75.1%
<b>密蓋息</b>				
密蓋息注射劑	175,247	81.4%	69,348	71.3%
密蓋息注射劑品牌授權使用收入	5,705	100.0%	127,709	100.0%
密蓋息鼻噴劑	2,826	80.7%	—	—
密蓋息鼻噴劑品牌授權使用收入	39,377	100.0%	7,462	100.0%
小計	223,155	84.6%	204,519	88.0%
總計	422,002	73.8%	484,235	80.1%

於2018年，毛利減少人民幣62.2百萬元至人民幣422.0百萬元，相比2017年則為人民幣484.2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率下跌6.3個百分點至73.8%，相比2017年同期則為80.1%。毛利率的減少主要由於舒思銷售成本上升、喜滴克銷售均價下降及密蓋息注射劑銷售成本增加所致。

## 可呈報分部業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開支增加人民幣676.1百萬元或368.4%至人民幣859.6百萬元，相比2017年則為人民幣183.5百萬元。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虧損人民幣437.6百萬元，相比2017年則為經營溢利人民幣300.7百萬元。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可呈報分部分析的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
自有產品生產及銷售	27,118	8.81%	171,069	45.93%
密蓋息	105,578	40.01%	157,034	67.57%
總計	<u>132,696</u>	<u>23.22%</u>	<u>328,103</u>	<u>54.25%</u>

##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包括銀行借貸的利息及銀行費用。於回顧年內，融資成本增加人民幣37.9百萬元或87.8%至人民幣81.1百萬元，相比2017年則為人民幣43.2百萬元。融資成本上升主要由於銀行貸款較2017年增加。

## 稅項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9.9百萬元，相比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5.9百萬元。所得稅開支上升主要由於遞延稅項資產回撥所致。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核心溢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957.7百萬元，相比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純利人民幣165.2百萬元。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核心虧損為人民幣637.9百萬元，相比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核心溢利人民幣166.8百萬元，主要屬非經常性之撥備、減值及一次性支出。

##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基本核心盈利乃分別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核心溢利除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及每股攤薄核心虧損之計算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或尚未兌換本公司之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獲兌換，原因為行使購股權或兌換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有反攤薄效應及將導致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虧損減少。

	於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957,666)	165,195
加：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獎勵及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8,260	7,638
加：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人民幣千元)	1,974	1,077
加：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千元)	4,348	1,932
加：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 子公司權益的虧損淨(人民幣千元)	299	(3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核心(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942,785)	175,809
減：可換股優先股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304,907	(9,05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攤薄核心溢利 (人民幣千元)	(637,878)	166,759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1,565,810	1,541,544
經計及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之影響後之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1,565,810	1,711,656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61.16)	10.72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61.16)	9.12
每股基本核心(虧損)／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60.21)	11.40
每股攤薄核心(虧損)／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60.21)	9.7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核心(虧損)/溢利乃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加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匯兌虧損淨額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及子公司權益的虧損淨額。

## 資本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開支總額增加人民幣13.6百萬元或5.7%至人民幣250.2百萬元，相比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236.6百萬元。資本開支主要用於結付有關密蓋息產品之獨家知識產權及分銷權之應付代價。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庫務政策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維持持續經營能力，有助本集團進行適當的產品定價並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繼續為本公司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福利。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資本結構，並經考慮經濟狀況變動、日後資金需求、當前及預期的盈利能力及營運現金流量、預期資本開支及預期策略投資機會而作出調整。本集團密切監控其負債對資產比率(即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值)。

###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的香港及中國附屬公司的銷售活動及以港元計值的若干銀行存款及銀行貸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匯兌虧損淨額為人民幣4.3百萬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匯兌虧損淨額則為人民幣1.9百萬元。目前，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無抵押債券及銀行結餘。浮息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目前，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 集團債務及流動資金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總額	(1,411,632)	(787,113)
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25,793</u>	<u>212,038</u>
債務淨額	<u><u>(1,285,839)</u></u>	<u><u>(575,075)</u></u>

本集團借貸之還款期如下：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 一年內	775,786	437,764
—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95,070	65,764
— 超過兩年但於五年內	<u>139,694</u>	<u>152,527</u>
	<u><u>1,010,550</u></u>	<u><u>656,055</u></u>

本集團銀行借貸於2018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859.3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656.1百萬元）。其中由中國之銀行借出約為人民幣587.6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433.0百萬元），固定利率為每年4.30至6.19%，於2018年12月31日，由香港之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271.7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223.1百萬元）。

此外，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其他借貸總額為人民幣151.3百萬元（2017年：無），固定利率為每年5.40%至14.04%。

### 負債對資產比率

本集團密切監察其負債對資產比率以優化其資本結構，以確保本集團的償付能力及持續經營能力。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總額	1,411,632	787,113
總資產	2,227,162	2,759,719
負債對資產比率	<u><u>63.4%</u></u>	<u><u>28.5%</u></u>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人民幣38.0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65.2百萬元）被抵押予銀行，主要用作獲取若干銀行借貸及應付票據（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15.9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及其他借貸亦由本集團人民幣277.3百萬元的固定資產及貿易應收賬款作抵押（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84.9百萬元）。

## 資本承擔

下表載列於2018年12月31日已訂約但未清償的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0	48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20,000	20,000
—無形資產：特立帕肽	154,422	—
—無形資產：計算機軟件	1,375	1,325
—無形資產：密蓋息噴劑	—	—
	<u>175,987</u>	<u>21,809</u>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不可解除經營租賃項下的日後應付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11,917	14,349
於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5,281	16,852
超過五年	—	—
	<u>17,198</u>	<u>31,021</u>

本集團為根據經營租賃下租用多項物業的承租人。有關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一至三年，且並不包括或然租金。

### **持有重大投資**

除投資於附屬公司外，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於任何其他公司之股權當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其他計劃。

### **或有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以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全部適用條文，惟偏離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的守則條文A.2.1者除外。吳鐵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然而，兩者職權的劃分已予清晰界定。總體而言，主席的角色為監控董事會職責及表現，而行政總裁的角色則為管理本公司的業務。董事會認為，於本公司現時的发展階段，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能為本公司帶來堅定與一致的領導，有助於有效及高效地作出戰略決策。

董事會目前包括4名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董事會有如此百分比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確保彼等的意見舉足輕重並反映董事會的獨立性。

## 遵守上市發行人證券買賣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部董事確認，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向股東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17年：3.5港仙）。

## 核數師報告摘錄

###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於核數師報告中，我們注意到綜合財務報表之以下編製基準。

### 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產生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957,666,000元，及於2018年12月31日， 貴集團之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750,894,000元。綜合財務報表仍按假設 貴集團將能於可預見未來按持續經營運作編製，並計及(a)未動用及可用信貸融資約人民幣208百萬元；(b)直至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前隨後向銀行取得之新增銀行貸款約人民幣50百萬元；(c)其他新增信貸融資及／或目前由 貴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進行緊張及最後階段之磋商之融資安排；及(d) 貴公司一名主要股東之持續財務支持，有關主要股東已同意向 貴集團提供充足資金，以令 貴集團可於可預見未來履行其到期債務。

貴公司管理層已編製 貴集團涵蓋不少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十二個月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根據現金流量預測，經考慮 貴集團之預測現金流量、流動財務資源、現有及新增信貸融資、 貴公司一名主要股東之財務支持以及日後資本開支要求後， 貴公司管理層認為， 貴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履行其自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後未來十二個月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我們並未因此事項而修正意見。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出席將於2019年5月27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22日(星期三)至2019年5月27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不遲於2019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遞交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報告期末後重大事項**

於2018年12月31日後，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 **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辛定華先生、余梓山先生及嚴弘博士。審核委員會經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並建議董事會予以採納。

## 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年報之刊發

根據適用於報告期間之上市規則之規定，載有本公告所述本公司所有資料之2018年報(包括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將於適當時張貼於本公司網站([www.ntpharma.com](http://www.ntpharma.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吳鐵  
主席

香港，2019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鐵先生、錢余女士、吳為忠先生及王飛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錢唯博士及婁健穎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辛定華先生、余梓山先生及嚴弘博士。